

#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 关于基金经理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旗下华安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(基金简称:华安养老2030三年,基金代码:006575)、华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(基金简称:华安稳健养老一年,基金代码:007643)、华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(基金简称:华安平衡养老三年,基金代码:010323)、华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(基金简称:华安养老2040三年,基金代码:010320)的基金经理杨志远女士因个人原因(休产假)无法正常履行职务,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杨志远女士于2021年8月9日开始休假,本次休假暂定持续至2021年12月14日。在此期间,杨志远女士所任职的华安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、华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、华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、华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(FOF)由上述基金的另一位基金经理何移直先生继续管理。

上述事项将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报备。  
特此公告

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1年8月7日